

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十三）

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2023 年工作报告

（2023 年 12 月 26 日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现将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以下简称监察司法委）2023 年主要工作情况和 2024 年工作设想，向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报告如下：

2023 年主要工作情况

2023 年，区人大监察司法委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和市人大监察司法委的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注重突出“法治”监督重点，围绕中心，依法履职，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一年来，共开展专题调研 5 项，督办民生实项目 2 项，督办议案、建议 11 件，配合省、市人大开展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共 6 次，外出其他地区学习调研 1 次，顺利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确保各项工作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监察司法委始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政治业务两手抓，深入学习领会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做到深学、细研、笃行，始终把党的领导贯彻到监察司法委工作各环节和全过程。一是通过召开工作会议、进行业务培训、开展党课教育等，全面、系统、深入开展理论学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而坚定理想信念，强化责任担当，为做好监察司法委工作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二是坚持理论联系实际，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将党的创新理论与工作实际相结合，提升发现、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本领，为营造法治环境、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作出应有贡献。

二、增强监督实效,助力法治南海建设

不断增强监督实效，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支持和促进“一府一委两院”高效履职。

（一）开展关于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情况专题调研

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关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关乎其家庭幸福安宁，而且关乎社会和谐稳定和国家未来发展。为促进我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深入开展，促进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今年4月，监察司法委就我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情况开展了专题调研，调研组先后视察了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法治展厅、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区等场所，通过实地察看、听取汇报等方式，直观、全面地了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开展情况、成效和存在困难，收集意见建议。

并针对调研中发现的薄弱环节，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工作建议，推动区检察院认真履行未成年人检察职责，不断加强未成年人检察专业化、规范化建设，努力构建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

（二）开展关于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回头看”情况调研

公益诉讼不仅可以有效地解决纠纷、防止暴力犯罪和维护法律权威性，还有助于增强公众对政府及其工作的信心。自2019年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区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报告以来，监察司法委持续跟进监督公益诉讼工作落实情况。今年6月，监察司法委对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情况进行“回头看”调研，重点了解公益诉讼方面的工作情况、亮点成效、存在困难和下一步工作计划等。监察司法委对区检察院近年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建议区检察院在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生物多样性保护、安全生产督导、治理水环境、保护生态资源、保护个人信息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以检察办案实效守护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

（三）开展关于区法院诉前和解工作情况专题调研

推进诉前和解，是人民法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重要举措，对于提升新时代人民法院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人民群众能力，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区法院通过打造多元诉前解纷网络、推动“和解+速裁”机制深度融合等举措，在推动多元解纷工作中取得良好实效。今年7月，监察司法委对区法院诉前和解工作开展专题调研，调研组实地视察了区诉前和解中心，并召开

座谈会，充分听取了区法院的工作情况汇报和意见建议，在探讨我区法院诉前和解工作现有成效和存在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建议。以监督推动诉前和解工作走向深入，让更多矛盾纠纷止于诉前，推动我区法院不断提升新时代人民法院化解矛盾纠纷、服务人民群众能力。

（四）开展关于区人民政府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专题询问会议意见落实情况的调研

近年来，我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力度不断加大，工作成效显著，值得充分肯定，但养老体系建设关乎民生福祉，是一项重大民生工程，对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今年10月，监察司法委到区民政局开展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情况“回头看”调研，并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推动区政府及职能部门持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让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五）到区内基层立法联系点开展工作情况调研

为协助推动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广泛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高立法质量。今年以来，监察司法委共12次到我区内的基层立法联系点调研，推进各基层立法联系点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建设要求做好提质增效工作。通过采用“以点带面”方式，结合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更好以数字化赋能全过程人民民主，畅通民意反映渠道，丰富民主形式，推动区内基层立法联系点高质量发展。

（六）协助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严格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要求，认真细致对“一府一委两院”的有关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配合做好备案审查工作。本年度，共完成包括《佛山市南海区环境服务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等 12 件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

三、自觉履行职责，切实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一）抓好民生实项目，代表议案、建议督办工作

监察司法委通过开展座谈、实地视察等监督形式，分阶段多次与区相关职能部门沟通联系，及时跟踪了解各责任单位相关民生实项目、议案建议的办理情况、办理进度和下一步工作计划，不断强化监督，提高相关民生实项目和议案、建议的办理实效。所督办的两项民生实项目已提前完成相应的指标任务，相关议案、建议均已按规定答复代表，确保“件件有答复，事事有着落”。

（二）积极组织和参与代表主题活动月活动

一是到九江镇参加“圆桌议事厅”之交通治理齐来议的议事活动。进一步切实履行代表监督职能，推动九江镇的议案有效推进落实。二是到沙头社区实地视察社区老旧小区改造施工现场。推动提升社区整体治理水平和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三是开展约见活动，就“持续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提升政务便民水平”民生实项目办理情况约见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与职能部门面对面座谈，了解项目的办理情况，督促区政府及职能部门

认真听取代表意见，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按时把民生实事项目真正转化为惠民实事。

四、积极配合上级人大开展调研工作，加强与上级人大及其他地区人大的沟通交流

（一）积极配合上级人大做好立法和调研工作

积极主动配合上级人大的立法和各项调研工作，根据调研内容结合我区实际提出意见建议，为法治佛山、法治南海建设建言献策。本年度，协助省人大开展《广东省租赁房屋治安管理规定》执法检查、备案审查工作调研、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调研共3次；协助市人大开展关于《佛山市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立法调研、备案审查工作调研、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调研和其他专题调研共14次。同时，还完成对上级人大征求《广东省农村供水条例（草案修改征求意见稿）》等6部法律法规的意见。

（二）强化与上级人大及其他地区人大沟通交流

一是注重加强与上级人大监察司法工作部门的交流和信息沟通。及时了解监察司法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迅速学习新精神，推动监察司法工作的纵深发展。二是主动学习、交流工作经验。本年度，接待了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泸溪县人大、重庆市永川区人大、新疆哈密市人大等到我区的学习考察活动，并就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社区养老工作、智慧法院建设等方面交流工作情况和经验做法。同时，还就《消防法》贯彻实施方面的经验

做法与顺德区人大法制工委开展座谈，听取有关部门的意见建议，为相关工作的开展做好准备。

2024年工作设想

2024年，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监察司法委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围绕区委部署要求，结合工作实际进行贯彻和运用，立足本职、积极作为，推动区人大监察司法委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监察司法委将持续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以实际行动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同时，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为南海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创新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司法工作实效

（一）开展区人民政府关于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推进情况专题调研

电信网络诈骗是近年来日益严重的犯罪活动，严重损害了广大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给社会秩序和经济发展带来了严重影响。

通过开展关于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推进情况专题调研，了解相关部门在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方面的工作进展情况，评估措施的有效性，助推区人民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及时调整和完善相关措施，进而保护人民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提升人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二）开展区法院关于执源治理工作情况专题调研

推动区法院统筹推进执行难源头治理，加强失信预防、失信惩戒、司法授信与信用修复四项工作，推动形成“自动履行为主、强制执行为辅、以强制执行促自动履行”的执行工作新局面，实现执行案件减量增效。

（三）开展区检察院关于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检察工作情况专题调研

监督推动区检察院开展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检察工作，更好发挥检察职能，依法保护生态环境和资源，推动绿色发展、节约资源和可持续利用，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维护公众利益，进而保护生态环境、维护人民群众健康和促进社会进步。

（四）开展执法检查

对我市制定的法律法规《佛山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佛山市河涌水污染防治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开展检查，进一步加强对区人民政府、司法机关、执法机关的法律监督，促进司法机关、执法机关公正司法、依法行政，维护法律的权威和社会公平正义，

切实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和实现好社会公平正义。

三、积极作为，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是高质量协助完成立法任务。配合做好市人大 2024 年度立法工作，畅通民意反映渠道，丰富民主形式，广泛听取基层群众和有关方面对立法工作的意见建议，协助提高我市立法质量和效率，高质量推进地方立法。

二是做好本级人大代表议案建议督办工作。加强沟通协调，抓好督办落实，多措并举推动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让议案建议真正落到实处，达到代表满意、群众满意的良好社会效果。

三是协助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严格落实备案审查工作规定，认真做好“一府一委两院”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四是继续加强监察司法委组成人员的业务学习。学好宪法、监察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熟悉了解监察、公安、检察、审判、司法行政等工作，找准问题、抓住重点，依法有效开展监督工作，不断提高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